

#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东营 宝莫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内容：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子公司东营宝莫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油气”）100%股权。

2、本次交易采取挂牌征集受让方的方式，交易对方尚不确定。

3、本次交易未构成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出售子公司东营宝莫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以不低于标的股权的评估值出售东营宝莫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

本次交易采取挂牌征集受让方的方式，交易对方尚不确定，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

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交易概述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出售子公司股权的预案》。目前公司已聘请了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标的的审计评估单位，近日审计评估工作已完成。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水致远评报字[2017]第 010147 号）的评估结论，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以不低于标的股权的评估值出售东营宝莫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营宝莫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斌

注册时间：2015 年 11 月 25 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四路 892 号

经营范围：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技术及相关工程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石油、石化设备制造、监造、安装、采购及销售；以自有资金对石油、天然气行业进行投资；自营和代理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9,265.66 万元，负债 307.27

万元,净资产 8,958.39 万元。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利润总额-219.58 万元、净利润-219.52 万元。

### 三、评估情况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7]第 010147 号):

评估选用市场价值类型;

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

评估基准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评估结论:经评估,在本报告假设条件下,于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委估的东营宝莫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9,687.98 万元人民币,金额大写:人民币玖仟陆佰捌拾柒万玖仟捌佰元整。

### 四、出售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出售资产按不低于标的股权的评估值,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交易是否成功具有不确定性。

由于国际油价长期低位运行,公司油气勘探开发业务处于亏损状态,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受到较大影响。此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减少亏损,优化产业布局,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提升经营效益和公司业绩。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出售东营油气 100%股权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东营油气股权。截至目前,本公司没有为东营油气提供担保、没有委托理财情况。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本次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子公司东营宝莫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重大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评估机构，以评估值为定价依据，并采取公开挂牌方式，交易价格公允。本次交易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出售东营宝莫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 3、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日